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CONSUMP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消費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5)

有關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 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供股 之經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中國新消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供股及其項下進行之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供股之詳情的章程文件。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敲定載於章程文件的資料，章程文件的寄發日期預期將會順延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供股的預期時間表預計將作出以下修訂：

事件	日期
	二零二四年
寄發章程文件(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 僅寄發供股章程)	十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十月三十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事件

日期
二零二四年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一月四日(星期一)
遞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過戶文件 以符合資格獲得補償安排之最後時限.....	十一月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十一月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公佈涉及補償安排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	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供股股份經配售代理配售之 最後時限.....	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最後終止時限.....	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的配售結果以及 在補償安排下每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的淨收益金額).....	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二)
倘供股被終止，寄發退款支票(如有).....	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三)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事件

日期
二零二四年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零碎股份
提供對盤服務 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支付淨收益 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指定經紀終止於市場上為零碎股份提供
對盤服務..... 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上述預期時間表的日期或期限僅供說明用途，並可由本公司延長或修訂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或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消費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廖靜雯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廖靜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賀丁丁先生、陳梓焯女士及吳劍龍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wcons內刊登。